

# 2024年武江区政府预算公开

#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 关于韶关市武江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2 月 2 日在韶关市武江区第十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韶关市武江区财政局局长 袁文娟

各位代表：

受武江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韶关市武江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更为艰巨繁重的稳增长、促发展任务，在区委和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1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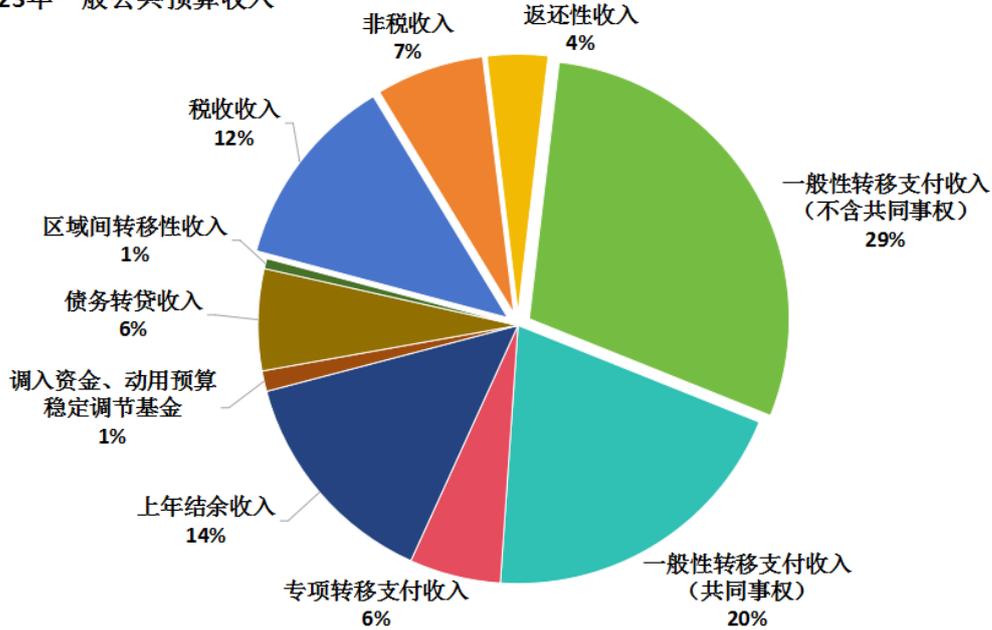
具体部署和市委“363”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有效统筹发展和安全，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区十届人大常委会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全年财政预算目标任务。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6,8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34%，增长25.43%，完成年初预算增长25%的目标。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0,183万元，增长19.6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64.45%；非税收入完成16,652万元，增长37.4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45,22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34,970万元、调入资金1,617万元、债券转贷收入15,748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17万元和区域间转移性收入1,561万元等共计200,637万元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247,472万元。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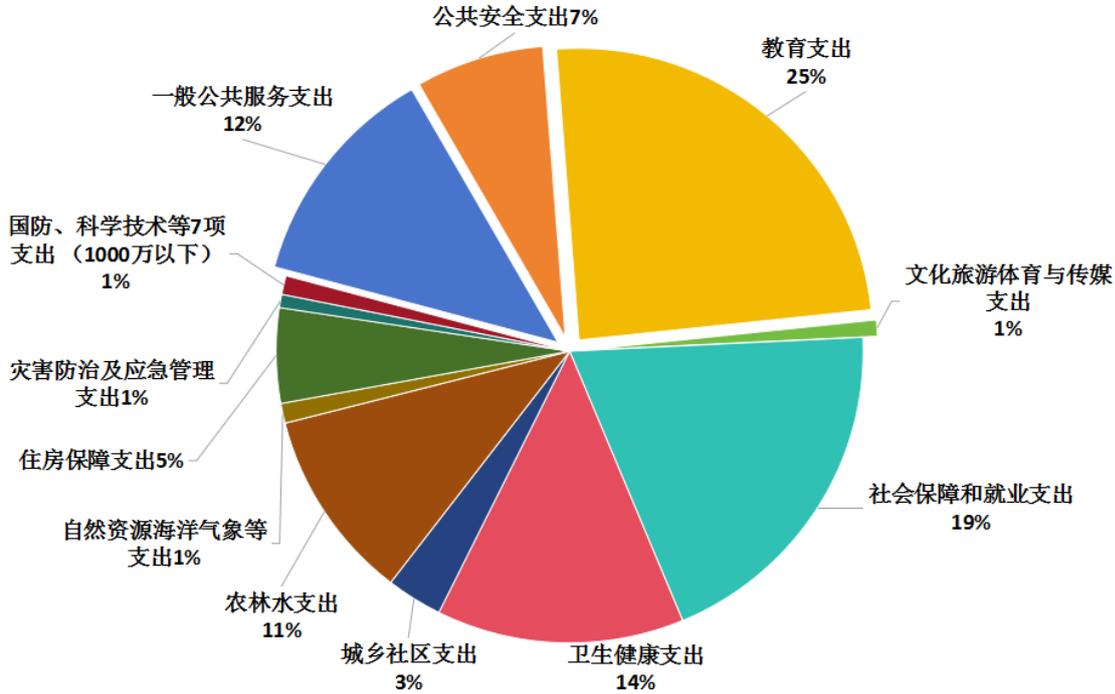


##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4,0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6.76%，增长4.22%。加上上解上级支出7,033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748万元等共计14,183万元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188,219万元。

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59,253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864万元、债券转贷收入71,17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649万元和调入资金1,447万元等共计84,131万元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85,128万元。

###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68,789万元，加上上级解支出1,44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71万元、调出资金1,497万元等共计3,115万元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71,904万元。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3,224 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 360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20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35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 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13,375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完成 11,223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13,25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 13,228 万元。2023 年全区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1,601 万元，当年结余 124 万元。

上述一、二、三、四点数据均为财政快报数据，最终收支及结转金额在决算完成后将据实更新报告。

###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年末武江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355,9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04,611 万元，含代列市级项目一般债务 21,900 万元；专项债务 251,3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000 万元。当年新增政府债务 86,919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9,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71,000 万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的再融资债券 6,919 万

元），偿还本金 6,919 万元，支付利息及手续费 2,074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未超限额。

## 六、财政暂付款挂账情况

2023 年初，武江区财政暂付款挂账余额 75,788 万元（其中存量挂账 50,380 万元、2019 年以来新增挂账 25,408 万元）。2023 年消化存量挂账 100 万元、消化新增挂账 161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武江区财政暂付款挂账余额 75,527 万元（其中存量挂账 50,280 万元、新增挂账 25,247 万元），当年无新增暂付款挂账。

## 七、财政主要工作成效

2023 年，面对经济恢复不及预期、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内生动力不足等形势，区财政部门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重要要求，加大财力统筹，强化财政支出管理，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严肃财经纪律，全面深化财政改革，推动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取得一定成效。武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在全市县市区中排名第一，财政总决算工作获全市一等奖。

**（一）多措并举抓收入，实现财政收入稳步回升。**区财政部门迎难而上，加强组织非税执收部门拓财源，携手税务部门用好用活重点项目涉税数据共享机制，以全过程、全流程的协税护税实现税收挖潜增收，顺利实现财政收入增幅全市第一。2023 年，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835 万元，增长 25.43%。一是狠抓收入组织工作。围绕年初预算制定的收入目标，区两办印发《武江区 2023 年财税收入稳增长工作方案》，压实执收部门责任，实施台账管理，多措并举狠抓财税收入。2023 年，武江区实现了红尾坑熔剂矿权出让、石背山矿石资源处置等重点收入项目的资源价值化，充分释放资源的经济活力，有效支撑区级财政收入稳增长。二是进一步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围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重点任务遴选优质项目，全力争取债券资金和中央、省、市专项资金支持。2023 年争取新增债券项目 12 个，金额 80,0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2,833 万元，市城市提升项目资金（含韶州公园建设项目）2,500 万元、育才路小学新建项目建设资金 2,000 万元，有效缓解区级支出压力。争取省市涉农资金（含驻镇帮镇扶村资金）12,925 万元，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严格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能。**强化预算支出执行控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从严控制和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对全区 2023 年部门预算公用经费整体压减达 20%，统筹用于弥补刚性支出缺口。二是直达资金落地见效。积极落实直达资金机制常态化各项措施，采取有效措施加快直达资金分配和资金支出，2023 年共支出直达资金 30,753 万元，切实发挥了直达资金直接到达基层，直

接惠企利民的效果。三是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开展盘活预算单位实有账户沉淀资金工作，共计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734 万元，统筹用于民生项目支出。四是打好财政投资评审“铁算盘”。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严格基建类项目预、结算审核，切实压减不必要的建设成本，2023 年共接收全区基建工程送审项 227 项，经评审后累计节约财政资金 7,580 万元，平均核减率达 8.79%。

**(三)持续增加民生投入，强化民生兜底保障。**2023 年，全区民生领域支出完成 138,178 万元、同比增长 3.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9.4%。完成省十件民生实事支出 2,222 万元，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保基本民生突出“兜底保障”。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84 万元，同比增长 1.89%，稳步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城乡居民医保和基础养老金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10 余项财政补助标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医疗卫生、养老等保障到位。二是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教育投入逐年“只增不减”，全年教育支出 42,760 万元，同比增长 8.41%。强化区级配套保障，落实学前教育至义务教育阶段生均经费 5,814 万元、同比增长 21.15%。重点投入东岗小学高年级部、龙归中学宿舍楼、市九中天子岭校区等一批新改扩建项目建设，助力我区教育事业“补短板”。三是支持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23,732 万元、同比增长 20.06%。支持武江区中医院、

武江区儿童医院项目建设，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项目资金保障，提升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四是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全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60万元、同比增长54.15%，全面落实“三馆”免费开放政策；推动武江区文物保护项目建设。五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农林水支出18,451万元、同比增长4.24%，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保障粮食安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农村公路改造升级及绿美广东建设。六是保民生、补短板。全年拨付3,529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推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助力武江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统筹用于“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全力推动武江高质量发展。一是落实“百千万工程”头号工程头等保障。统筹各级财政资金48,392万元支持“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支出，有效拓展辖区发展空间、畅通经济循环，全力服务保障“百千万工程”开好局、起好步。二是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理念，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统筹债券、各级专项资金重点投向莞韶三期、城乡融合产业园等基础设施建设，助力产业发展，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支持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农村环境整治提升等，落实乡村振兴任务资金保障；安排水系综合治理和水资源保护项

目，助推改善环境质量，擦亮绿美武江底色；保障医疗应急能力建设、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建设项目需求，补民生领域短板。

**（五）坚持深化改革，有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坚持向改革要财力、向管理要效率，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激发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动力和活力。一是深入推进乡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改革。调整区本级与乡镇（街道）财政收入分享机制，助力“百千万工程”。二是推进国企改革。强化党建引领国企改革发展，制定《武江区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实施方案》为主的“1+N”改革制度文件，规范国企经营行为。三是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百千万工程”，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按照“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优化财政支农投入供给。规范涉农资金绩效评价，强化日常监督和年度考评结果运用。四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加强政府采购事中事后监管力度。2023年全区政府采购金额为16,461万元，节约资金753万元。五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开展国有资产全面清查，摸清国有资产底数，通过无偿划转国企代管经营的方式，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 **八、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区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对预算的决议及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一是多措并举抓收入。

区财政部门协同税务部门及非税执收部门，压实主体责任，清单化管理，强化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实现财政恢复性增长。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6,835万元，增长25.43%。二是集中财力办大事。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政策支持，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支撑。三是强化管理守底线。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三保”运行的监控，严格“三保”专户资金管理，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大债务风险管控，建立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控风险，坚决守住风险底线。四是增质提效深改革。持续推进财政管理体制、国企改革、涉农资金改革、政府采购改革、国有资产管理改革等，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和效率。

2023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挑战：财政总量小，自给率低，对上级依赖度大，区级财力不足的局面短时间难以缓解，预算平衡难度加大；城区发展条件局限，财源结构单一，培植新财源难度大，财政增收压力巨大；城市化范围扩大，社会管理事务压力增加，民生领域“补短板”需求大，财权与事权不匹配，收支矛盾十分突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消化历年暂付款挂账等仍然存在巨大压力。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2024 年预算草案

各位代表,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武江区建区 40 周年,做好今年工作至关重要。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及省委书记黄坤明在韶调研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区委十届五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努力“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武江贡献”提供坚实支撑。

### 一、我区财政形势分析

从财政收入看,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我区经济有望保持稳中向好态势。但我区财政体量小、税源结构单一且缺乏新增税源等问题仍然存在,且资源资产盘活的空间进一步收窄,难有大额收入增长点,预计 2024 年可用财力增量十分有限。从财政支出看,贯彻落实

“百千万工程”，大力推进产业平台建设，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民生支出扩面提标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政府债务迎来还本付息高峰期等刚性支出需求进一步加大。总体判断 2024 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要求我们科学稳妥、量入为出编制 2024 年预算。

## 二、预算安排的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和市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科学谋划财政收支，加强项目预算管理，切实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为落实重大战略部署，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二）编制原则。一是坚持量入为出，确保预算收支平衡。预算编制坚持统筹兼顾、量入为出，依法依规积极组织收入，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规模，确保预算收支平衡。二是坚持资源统筹，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强化预算统筹管理，优化资金渠道，有效利用各类资金资源资产，建立预算与资金支出衔接机制。三是坚持突出重点，优先保障重大政策。强化重大政策保障能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四是坚持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常态化过“紧日子”的长效机制，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五是坚持预算刚性，硬化预算法定约束。除中央、省、市、区确定的各项民生政策提标扩围，法律

法规有明确规定的重点领域支出增长要求外，原则上不予新增安排。六是坚持项目为主，突出项目绩效优先。强化财政部门与职能部门工作协同，加强项目前期论证，严格项目支出内容和规模，注重成本效益审核，大力削减无效低效和不必要支出，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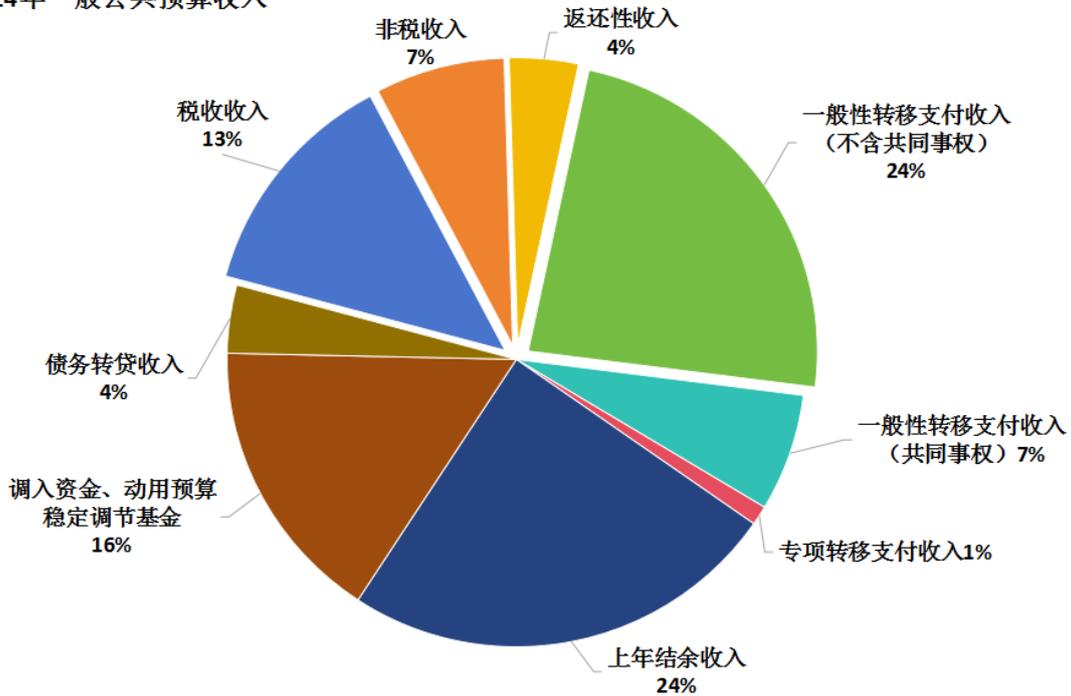
###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一）预算收入安排

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241,520万元。其中：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177万元；（2）上级补助收入84,910万元；（3）债务转贷收入9,234万元；（4）调入资金38,544万元；（5）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2万元；（6）上年结余收入59,253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

2024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49,177万元，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31,692万元，占比64.44%；非税收入17,485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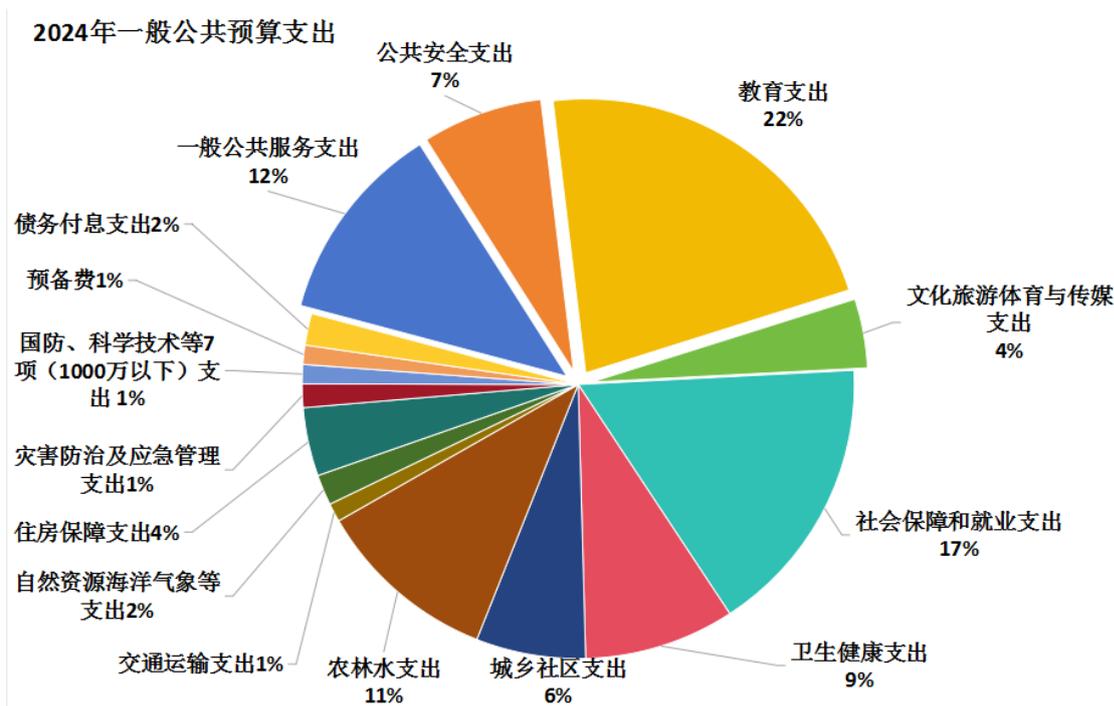
## (二) 预算支出安排

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212,129 万元，其中：

- (1) 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100,861 万元，占 47.55%；
- (2) 项目支出 94,450 万元（其中省、市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安排支出 18,584 万元），占 44.52%；
- (3) 上解支出 6,558 万元，占 3.09%；
- (4) 债务还本支出 10,260 万元，占 4.84%。

根据以上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9,391 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

根据预算法规定，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经批准前，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安排必须支付的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合计约 12,00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4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62,663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80万元（为体彩公益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49,159万元（其中省、市提前下达专项资金67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3,224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

2024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62,663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4,251万元（主要是安排专项债券资金支出11,429万元、专项债务付息及手续费支出9,680万元）、调出资金38,412万元。

根据以上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收支相抵，年终结余0万元。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安排 2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7 万元（为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上年结余收入 4 万元（为上级专项资金结余）。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21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 万元。

##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安排 17,697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2,084 万元。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安排 17,36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6,385 万元。2024 年全区社保基金预计滚存结余 1,937 万元，其中当年结余 336 万元。

## 七、政府债务偿债预算

2024 年区级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计划安排 23,5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3,890 万元，包括本金 10,260 万元、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 3,6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9,680 万元，为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

## 八、区级重点领域支出安排情况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及区委工作要求，锚定武江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保障各项重点支出需求。

### （一）支持产业发展，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支持产业平台建设。统筹安排 2,365 万元，推进水系综

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统筹安排 2,014 万元，推进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安排 974 万元，推动“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项目。

——支持招商引资工作。安排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00 万元，支持招商队伍建设，整合各类招商推介资源，提升精准招商、科学招商工作水平，着力招引一批好项目、大项目。

——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安排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39 万元，深入实施工业技改行动，支持企业技术改造。

——支持项目投资落地。安排区级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550 万元，做好项目谋划包装和前期工作，支持做好项目申报储备；安排征收专项经费 1,000 万元，用于土地收储，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 **（二）支持补齐城市短板，加快高品质中心城区建设**

——支持做优城区功能品质。统筹安排城市提升项目经费 780 万元，加快推进市政道路及污水管网项目提升；统筹安排 4,507 万元，继续推进辖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安排 248 万元，加强网格化管理，协同开展创文巡查、汛期路面积水监测等。

——支持壮大现代服务业。安排 75 万元，专项用于促消费奖励，激发市场消费活力，推动商圈发展；统筹安排 2,074 万元，继续推进韶州公园项目建设，利用韶州体育公园、老虎岩体育公园等多功能型运动场地，积极承办大型文体活动，拉动周边商圈

经济。

### **(三) 支持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支持典型镇培育。统筹安排省级“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1,554万元，支持龙归镇典型镇培育，开展圩镇风貌提升行动，完善镇域公共配套，加大特色农业产业培育，加快革命老区和红色遗址开发，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

——支持现代农业提质。安排1,131万元，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助推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双增长”；安排1,204万元，支持开展“粮食高产创建”活动，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安排463万元，支持发展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基地项目；安排252万元，用于撂荒耕地复耕复种，让“沉睡”土地焕生机；安排7万元，补贴企业能繁母猪保险，有效降低畜牧业生产环节风险。

——支持和美乡村建设。安排4,100万元，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打擂比武”，打造农村人居环境管护示范样板村、优秀村；安排5,917万元，深入开展美丽圩镇建设，打造西河、龙归、重阳、江湾镇级乡村振兴示范带；安排1,167万元，推进农村集中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推动供水基础设施提质增效；安排965万元，持续推动农村路网建设及管护。

### **(四) 支持绿美武江生态建设，以绿赋能推动生态文明高质**

## 量发展

——支持污染防治。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02 万元，严格落实河长制，做好水质监测，加强入河排污口排查，加快推进问题水体治理，实施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安排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1,388 万元，持续深化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成效，确保问题改到位、不反弹。

——支持推动生态价值转化。安排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专项经费 482 万元，推进资源资产价值化，做好龙归红尾坑熔剂矿、三棵松灰岩矿等项目后续建设服务；安排 2,796 万元，用于生态公益林，更加有效地发挥森林生态功能，实现可持续发展。

——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安排 140 万元，支持垃圾分类宣传和设施设备购置，深化垃圾分类工作，打造垃圾分类收运示范路段和小区范围。

### **(五) 支持创新发展引领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潜力**

——支持创新驱动发展。筹集各类资金 100 万元用于科技创新驱动及产业发展。

——支持重点领域改革。安排镇（街）行政执法经费 7 万元，支持镇（街）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促进下放镇（街）事项稳步运行；安排“村改居”奖补经费 152 万元，支持西联镇、西河镇顺利推进“村改居”任务。

——支持优化营商环境。积极申报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及上级

专项资金，支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系统建设，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 （六）支持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44,748 万元，加快补齐师资短板，大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确保教育投入逐年“只增不减”；安排 172 万元，加快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项目建设。

——支持着力保障基本民生。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51 万元，支持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培训，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稳就业工作。巩固扩大社会保险扩面征缴成果，持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强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养老长者饭堂、敬老院、民办养老机构多元养老模式。推进“双百工程”，强化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融合发展。稳步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逐步缩小城乡社会救助差距，城乡低保补差水平不低于当地现行水平；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6 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 195 元、261 元提高到 202 元、270 元。散居孤儿（含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从每人每月 1,359 元提高到 1,484 元。

——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17,347 万元，大力支持开展“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统筹安

排 1,449 万元，支持医疗应急能力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支持发展文体事业。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49 万元，深化“体教融合”模式，推动全民健身中心补短板项目建设，不断提高体育综合服务水平；实施“三馆”免费开放，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支持提高社会治理效能。安排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14,037 万元，深入推进平安武江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开展全民禁毒工作，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持续推进“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支持深化公共安全治理。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6 万元，支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提升应急处置和综合救援能力。

## 九、保障措施

为确保收支预算和各项财政目标的实现，2024 年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一）全力以赴抓收节支，强化资源统筹

一方面，加强财源建设，强化财政收入形势分析研判，健全税收征管机制，坚持提早谋划，年初制定财税收入稳增长方案，明确收入项目，压实执收部门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倒排时间节点，全力抓好区级财政收入。重点实现区级资源资产资金最大价

值化：一是推动矿权、砂石、土地等资源价值化，重点推进三棵松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权出让、莞韶三期产业园工程砂石处置和工业用地出让等项目。二是强化资产管理，在优化在用资产，进一步统筹调剂，推进共享共用，规范出租、处置，集中运营管理等五方面上发力，丰富存量资产功能。通过出租、转让、合作运营等方式灵活处置，充分挖掘低效、闲置资产价值，释放经济活力。三是加强资金盘活力度，积极收回财政连续结转两年以上结余资金，清理盘活单位实有账户沉淀资金，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另一方面，强化支出管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严格规范经费管理，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防止超财力搞建设、上项目。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科学安排财政支出顺序，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按照保“三保”、保刚性支出、保重点项目的优先顺序，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保持支出平稳。打好财政投资评审“铁算盘”。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规程，着力降低评审风险，切实提高评审效能。加强区内建设项目部门联动，优化对全区基建项目全流程监督管理，加强财政评审监管力度，从源头上减轻财政资金压力。

## **（二）争取上级政策支持，补齐项目短板**

研究专项债、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利好政策，全力做好项目资金申报，强化项目资金保障。争取政府新增债券资金，2024年申报新增债券项目19个，申报金额340,200万元。主要投向

医疗卫生，教育文化，旅游，城乡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污水处理以及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领域，做好区重点项目资金保障。争取中省涉农资金、“百千万工程”专项资金，支持培育典型镇村、打造镇级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农村路网、助力“打擂比武”等，助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争取民生补短板专项资金，重点关注教育领域提升专项、义务教育补助专项、教育附加专项等方面，医疗卫生领域城乡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方面，社保领域中央就业补助、职业技能培训、养老服务专项等方面，加强民生领域补短板，着力保障民生事业发展。

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进一步探索和实践“武江模式”，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擂比武”为抓手，以省级涉农资金、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本级财政资金、债券资金为支点，撬动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入到武江区乡村振兴战略和镇域提升“139+”工程中来，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激发乡村发展活力，提高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三）规范政府债务管理，防范财政风险**

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管理，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强化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严格防控债务风险。抓好专项债券项目收益收缴工作，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强化预算约束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充分开展

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量力而行开展项目建设，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脱离当地财力可能的项目，确保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 **（四）强化国资预算管理，发挥国资效能**

完善国有资本收益上交机制。扩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覆盖范围，优化健全区属国企收益上交机制，确保利润数据真实可靠，及时足额申报和上交收益。提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效能。优化支出结构，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增强财力保障，提升资金安排使用的科学性、有效性和精准性。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工作。建立区属国企名录，定期统计区属国企的数量、资产权益、损益等情况，完善预算编报，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编制质量。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以“稳中求进”的恒心、“以进促稳”的信心、“先立后破”的决心，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奋勇争先、不甘人后，执行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武江区“加快建设高品质中心城区，打造高标准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作出财政贡献！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1.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 2.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3.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 4.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5.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 6.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7.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 8.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9. 2024年武江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10.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1.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 12.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武江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武江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武江区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武江区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武江区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武江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武江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武江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年武江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年武江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177.00
（一）税收收入	31,692.00
增值税	13,258.00
企业所得税	3,402.00
个人所得税	2,463.00
资源税	8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5.00
房产税	3,558.00
印花税	997.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4.00
土地增值税	3,214.00
车船税	1.00
耕地占用税	647.00
契税	0.00
其他税收	3.00
（二）非税收入	17,485.00
专项收入	632.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316.00
罚没收入	1,858.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154.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其他收入	8,525.00
二、转移性收入	192,343.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84,910.00
返还性收入	9,284.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3,004.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22.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38,544.00
（四）结转收入	59,253.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9,234.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2.00
收入总计	241,520.00

备注：无。

# 关于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4667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下同）增加2342万元，增长5%，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我区经济有望保持稳中向好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 一、税收收入

2024年武江区级税收收入预算数为31692万元，增加1509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13258万元，增加631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我区经济有望保持稳中向好态势，预计税收收入有所增长。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3402万元，增加162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激发市场活力，企业健康发展，拉动企业所得税增长。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2463万元，增加117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激发市场活力，企业健康发展，个人收入逐步回升，拉动个人所得税增长。

（四）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3095万元，增加147万元，主要是增值税增长拉动附加税同步增长。

（五）房产税预算数为3558万元，增加170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经济回暖，预计所属辖区

的房地产业等重点企业缴纳房产税将逐步恢复。

（六）印花税预算数为997万元，增加48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激发市场活力，预计印花税有所增长。

（七）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3214万元，增加153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我区经济有望保持稳中向好态势。

## 二、非税收入

2024武江区级非税收入预算数为17485万元，增加833万元。

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632万元，增加30万元，主要是随着各项促消费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见效，省“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地方税收收入有所增加，拉动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同步增加。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1316万元，增加63万元，主要是加强辖区学前教育配套幼儿园建设，预计新增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拉动增长。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1858万元，增加89万元，主要是公安罚没收入拉动。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5154万元，增加245万元，主要是预计矿权出让收入拉动增长。

（五）其他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8525万元，增加406万元，主要是预计矿权出让带来的相关配套费收入拉动增长。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11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437.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600.00
（五）教育支出	44,748.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916.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49.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51.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34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19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412.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09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3.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26.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0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6.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3.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3,600.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0
二、转移性支出	6,558.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6,558.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2,2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0,260.00
五、年终结余	29,391.00
支出总计	241,520.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193,11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5.00
20101	人大事务	538.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16.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2.00
2010105	人大立法	2.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8.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00
20102	政协事务	338.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03.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2010204	政协会议	8.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26.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72.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943.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86.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09.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0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72.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47.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54.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4.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2.00
2010550	事业运行	99.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98.00
20106	财政事务	836.00
2010601	行政运行	633.00
2010650	事业运行	7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32.00
20108	审计事务	246.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8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6.00
2010850	事业运行	6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99.00
2011101	行政运行	851.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3.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00
20113	商贸事务	311.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12.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9.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7.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17.00
20126	档案事务	140.00
2012601	行政运行	127.00
2012604	档案馆	13.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1.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14.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9.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8.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2.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6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2.00
20132	组织事务	2,064.00
2013201	行政运行	436.00
2013250	事业运行	24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387.00
20133	宣传事务	52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48.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1.00
2013350	事业运行	51.00
20134	统战事务	197.00
2013401	行政运行	181.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00
2013405	华侨事务	8.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6.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07.00
2013601	行政运行	384.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1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756.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5.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850	事业运行	6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00
20140	信访事务	4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4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1.00
203	国防支出	43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00.00
20402	公安	11,601.00
20404	检察	247.00
20405	法院	563.00
20406	司法	1,17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0
205	教育支出	44,748.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57.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29.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0502	普通教育	41,892.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156.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5,586.00
2050203	初中教育	9,993.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157.00
20507	特殊教育	19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90.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9.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16.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63.00
2060101	行政运行	355.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8.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67.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8.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39.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0
2060702	科普活动	2.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4.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4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6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9.00
2070104	图书馆	487.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18.00
20702	文物	8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2.00
2070205	博物馆	72.00
20703	体育	286.00
2070307	体育场馆	258.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8.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5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64.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13.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42.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011.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8.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3.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8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8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0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121.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6.0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6.00
20807	就业补助	2,766.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179.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57.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30.00
20808	抚恤	3,255.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09.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1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36.00
20809	退役安置	431.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54.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1.00
20810	社会福利	98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01	儿童福利	4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07.00
2081004	殡葬	271.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3.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96.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17.00
2081101	行政运行	79.00
2081103	机关服务	63.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9.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94.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2.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36.00
2081601	行政运行	3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23.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2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20820	临时救助	19.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3.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39.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39.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45.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2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5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47.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75.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94.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81.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79.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97.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48.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34.00
21004	公共卫生	2,246.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9.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1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7.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137.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02.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7.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1.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4.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7.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32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324.00
21013	医疗救助	22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0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1.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5.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2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9.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1.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1.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
21103	污染防治	85.00
2110302	水体	21.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64.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7.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9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21.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68.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5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03.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9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9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6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69.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	农林水支出	25,412.00
21301	农业农村	14,575.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56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69.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44.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1.00
2130119	防灾救灾	9.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37.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24.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5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8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6.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555.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4.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3.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8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22.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19.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58.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87.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17.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6.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00
21303	水利	2,263.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8.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2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6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21.00
2130506	社会发展	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71.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12.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12.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96.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76.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26.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2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96.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96.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33.00
2140106	公路养护	963.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3.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26.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26.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46.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37.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33.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6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04.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2.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52.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6.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1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53.00
2240108	应急救援	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21.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31.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55.00
2240201	行政运行	699.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56.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7.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4.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4.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229	其他支出	3.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60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600.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600.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0

备注：无。

# 关于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22,895.00万元，比上年减少2845万元，下降11.05%。主要原因：2023年乡镇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至乡镇（街道）管理，相关支出统计纳入其他科目统计。其中：

（1）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预算减少427万元，主要是安排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

（2）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41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较上年有所减少。

（3）组织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01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市级专项“丹霞英才计划”专业技术人才津贴及青年人才津贴、基层党组织专项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4）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减少953万元，主要是2023年乡镇机构改革，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划转至乡镇（街道）管理，相关支出统计纳入其他科目统计。

（5）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914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较上年有所减少。

2. 2024年国防支出预算437.00万元，比上年减少204万元，下降31.83%。主要原因：预计年内上级专项资金实际支出较上年所有下降。

3. 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13,6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719万元，下降5.02%。主要原因：按照省级要求，法院、检察院部分原属地方支出项目，调整为地方上解省级，纳入省级支出。

4. 2024年教育支出预算44,748.00万元，比上年增加1974万元，增长4.61%。主要原因：一是提前下达城乡义务补助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863万元；二是大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大投入学前教育 and 义务教育资源，补齐师资短板，确保教育投入“只增不减”。

5. 2024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916.00万元，比上年增加382万元，增长71.54%。主要原因：支持创新驱动发展，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投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6. 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7,649.00万元，比上年减少36万元，下降0.47%。主要原因：提前下达“三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

7. 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33,75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170万元，下降3.35%。主要原因：预计年内上级专项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资金实际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8. 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17,347.00万元，比上年减少5170万元，下降22.96%。主要原因：一是上级提前下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2973万元；二是上级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等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1585万元。

9. 2024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102.00万元，比上年减少367万元，下降78.25%。主要原因：预计上级专项孟洲坝等水电站财政奖励资金支出较上年大幅减少。

10. 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11,19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086万元，增长10.75%。主要原因：市级城市提升专项资金较上年大幅增加。

11. 2024年农林水支出预算25,412.00万元，比上年减少5738万元，下降18.42%。主要原因：2023年省级涉农及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拨付进度较快，结转下年及2024年提前下达资金较少，导致支出大幅下降。

12. 2024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096.00万元，比上年减少433万元，下降28.32%。主要原因：“四好农村路”等省级专项资金支出较上年大幅减少。

13. 2024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5.00万元，比上年减少94万元，下降94.95%。主要原因：上级专项省级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奖补资金支出大幅减少。

14. 2024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93.00万元，比上年减少44万元，下降32.12%。主要原因：上级专项燃购消费券省级奖补资金支出大幅减少。

15. 2024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1,926.00万元，比上年减少1574万元，下降44.97%。主要原因：上级专项山水林田湖草专项资金支出大幅减少。

16. 2024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6,404.00万元，比上年减少4505万元，下降41.3%。主要原因：上级专项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支出大幅减少。

17. 2024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1.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8. 2024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1,906.00万元，比上年减少1516万元，下降44.3%。主要原因：上级专项自然灾害救灾复产及疫情专项资金支出大幅减少。

19. 2024年其他支出预算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元，增长-

%。主要原因：基数为0，不可比。

20. 2024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3,6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0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2023年债务余额较上年有所增长，相应带来债务利息增长。

21. 2024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3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2023年债务余额较上年有所增长，相应带来债务付息手续费增长。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0,861.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7,359.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07.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040.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47.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65.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6.00
50201	办公经费	1,852.00
50202	会议费	13.00
50203	培训费	38.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279.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2.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8.00
50209	维修（护）费	95.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93.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20.00
50306	设备购置	73.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2,954.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25.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6.00
50601	资本性支出	26.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3.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5.00
50905	离退休费	5,443.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00

备注：无。

## 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601.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11.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14.00
1. 公务用车购置	78.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6.00
（三）公务接待费	76.00

备注：无。

# 关于2024年武江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01万元，比上年减少36万元，原因是各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公务接待费均较上年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11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原因是全区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51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78万元，比上年减少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6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比上年减少37万元，原因是各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公务接待费均较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76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原因是要求部门严格管理公务接待业务，压缩公务招待费用，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

2024年武江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武江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28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28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49,159.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49,159.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13,224.00
收入总计	62,663.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00
本级支出	42.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42.00
转移支付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2,607.00
本级支出	2,607.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0.00
棚户区改造支出	455.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93.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93.00
转移支付	0.00
三、农林水支出	213.00
本级支出	213.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3.00
移民补助	49.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64.00
转移支付	0.00
四、其他支出	11,709.00
本级支出	11,709.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41.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41.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8.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85.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2.00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转移支付	0.00
五、债务付息支出	9,600.00
本级支出	9,6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6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9.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571.00
转移支付	0.0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0
本级支出	8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8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的支出	80.00
转移支付	0.00

项目	预算数
七、上解支出	0.00
八、调出资金	38,412.00
九、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62,663.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42.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0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45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5.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93.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93.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3.00
2137201	移民补助	49.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64.00
229	其他支出	11,709.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41.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4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85.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2.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9,60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600.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9.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571.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0.00
	支出总计	24,251.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武江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2.00
利润收入	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2.00
二、转移性收入	77.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上级补助收入	77.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4.00
收入总计	213.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132.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132.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32.00
支出总计	213.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支出总计	81.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武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4年武江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697.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12,084.00
财政补贴收入	4,500.00
利息收入	13.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12,084.00
财政补贴收入	4,500.00
利息收入	13.00
转移性收入	1,100.00

备注：无。

## 2024年武江区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361.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6,385.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361.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6,385.00
转移支出	50.00
其他支出	926.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336.00
累计结余	1,937.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3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937.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95,611.0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04,611.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5,748.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5,748.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6,748.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04,611.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80,357.0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51,357.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71,171.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171.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51,357.00

备注：无。

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86,919.00	86,919.00
（一）一般债券	B	15,748.00	15,748.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6,748.00	6,748.00
（二）专项债券	D	71,171.00	71,171.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171.00	171.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F=G+H	6,919.00	6,919.00
（一）一般债券	G	6,748.00	6,748.00
（二）专项债券	H	171.00	171.00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I=J+K	2,000.00	2,000.00
（一）一般债券	J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K	2,000.00	2,000.00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L=M+O	10,260.00	10,260.00
（一）一般债券	M	10,260.00	10,260.00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Q=R+S	13,200.00	13,200.00
（一）一般债券	R	3,600.00	3,600.00
（二）专项债券	S	9,600.00	9,600.00

备注：无。

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年底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04,611.00	10,260.00	8,619.00	4,662.00	6,000.00	75,070.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78,500.00	10,260.00	7,300.00	0.00	5,500.00	55,440.00	
	置换债券	5,716.00	0.00	1,054.00	4,662.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20,395.00	0.00	265.00	0.00	500.00	19,630.00	
专项债券	合计	251,357.00	0.00	0.00	257.00	0.00	251,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250,500.00	0.00	0.00	0.00	0.00	250,500.00	
	置换债券	257.00	0.00	0.00	257.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60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债务限额预计执行数			2023年末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武江区	355,968.00	104,611.00	251,357.00	355,968.00	104,611.00	251,357.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债	
武江区	80,000.00	9,000.00	0.00	71,000.00
韶关高新区莞韶城三期基础设施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韶关市武江区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17,000.00	0.00	0.00	17,000.0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9,000.00	0.00	0.00	9,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	14,000.00	0.00	0.00	14,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项目	3,000.00	0.00	0.00	3,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建设项目	4,000.00	0.00	0.00	4,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2023年农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4,200.00	0.00	0.00	4,2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基地项目	3,300.00	0.00	0.00	3,3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粮食和救灾救援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项目	1,500.00	0.00	0.00	1,5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老城区公共基础设施提质与综合开发工程	8,000.00	8,000.00	0.00	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1,000.00	1,00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80,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0.00	0.00%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38,500.00	48.13%
四、生态环保	1,000.00	1.25%
五、社会事业	14,500.00	18.13%
（一）卫生健康	9,000.00	11.25%
（二）教育	4,000.00	5.00%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1,500.00	1.88%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00	0.0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8,000.00	22.50%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8,000.00	10.00%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8,000.00	10.0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3年武江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71,000.00			0.00	0.00
韶关高新区莞韶城三期基础设施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000.00	15年	0.0312	3,796.00	124.80
韶关高新区莞韶城三期基础设施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	15年	0.0308	3,796.00	30.80
韶关市武江区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农业	12,000.00	15年	0.0312	7,747.00	374.40
韶关市武江区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农业	3,000.00	15年	0.0308	7,747.00	92.40
韶关市武江区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农业	2,000.00	15年	0.0299	7,747.00	59.8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3,500.00	15年	0.0312	6,087.00	109.2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1,500.00	15年	0.0308	6,087.00	46.2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2,000.00	15年	0.0299	6,087.00	59.8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2,000.00	15年	0.0296	6,087.00	59.2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	水利	3,000.00	20年	0.03	5,013.00	9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	水利	4,000.00	20年	0.0306	5,013.00	122.4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	水利	7,000.00	20年	0.03	5,013.00	21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30年	0.0312	5,489.00	62.4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	30年	0.031	5,489.00	31.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建设项目	教育	4,000.00	15年	0.0299	4,052.00	119.6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30年	0.031	6,357.00	155.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30年	0.0299	6,357.00	149.5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2023年农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农业	4,200.00	15年	0.0296	2,461.00	124.32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基地项目	农业	3,300.00	15年	0.0296	3,211.00	97.68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粮食和救灾救援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项目	粮食仓储物流设施	1,500.00	15年	0.0296	1,269.00	44.4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355,968.00	355,968.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04,611.00	104,611.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251,357.00	251,357.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40,000.00	40,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40,000.00	40,000.00	0.00

备注：无。

2024年武江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40,000.00	0.00	40,000.00
武江区	40,000.00	0.00	40,000.00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2,900.00	0.00	2,9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建设项目	2,500.00	0.00	2,5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100.00	0.00	10,1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2023年农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8,000.00	0.00	8,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基地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粮食和救灾救援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项目	1,500.00	0.00	1,5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2,000.00	0.00	2,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市综合治理智能化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智慧应急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备注：无。

# 关于2024年武江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截至公开日期，武江区收到上级下达2024年第1批新增债券限额40000万元，包含新增一般债券限额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限额40000万元。

## 二、分配方案

武江区收到上级下达2024年第1批新增债券限额40000万元，分配于：韶关市武江区医疗应急能力建设项目29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水系综合治理及水资源保护项目5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及职业教育建设项目25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1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2023年农村环境整治提升项目8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基地项目5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粮食和救灾救援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项目15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2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智慧停车场项目1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城市综合治理智能化项目1000万元、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智慧应急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00万元。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其中：

#### 1. 税收返还

2024年区级无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年区级无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区级无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35596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461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51357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355968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104611万元，专项债务251357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8691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5748万元，专项债券71171万元；新增债券8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6919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691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6748万元，专项债券还本171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2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0万元，专项债券利息2000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年新区环卫清扫保洁服务项目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年				
资金需求	2024年金额	2549.66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关于研究韶关高新区环卫保洁市场化项目公开招标相关事宜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垃圾收集清运、公厕运营管理、中转站运营管理、河道（水域）保洁、“牛皮癣”清除、环卫专用车辆和设施设备配置和更新、维护保管管理及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等服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新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垃圾收集清运、公厕运营管理、中转站运营管理、河道（水域）保洁、“牛皮癣”清除、环卫专用车辆和设施设备配置和更新、维护保管管理及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等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能力满足示范片区的厨余垃圾产生量完成率（%）	90	90
			验收达标率（%）	90	9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按合同时限完成	按合同时限完成
			资金支付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实际资金支付率（%）	90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预算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武江区环卫清扫保洁服务项目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844.62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关于实施老城区环卫保洁服务市场化议案的批复》（韶武人常[2019]12 号）、韶关市市辖三区环卫作业调研报告、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辖三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市政府第十四届 66 次常务会议纪要（十四届 66 次 2019.4.9）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垃圾收集清运、公厕运营管理、中转站运营管理、河道（水域）保洁、“牛皮癣”清除、环卫专用车辆和设施设备配置和更新、维护保管管理及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等服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垃圾收集清运、公厕运营管理、中转站运营管理、河道（水域）保洁、“牛皮癣”清除、环卫专用车辆和设施设备配置和更新、维护保管管理及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等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能力满足示范片区的厨余垃圾产生量完成率（%）	90	90
			资金拨付到位率	90%	90%
		质量指标	验收达标率（%）	90	90
			资金支付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实际资金支付率（%）	90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市政园林管养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90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p>1. 养护费根据《广东省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估价指标（2006）》、《市政工程施工设施养护维修估算指标》编制，人材料机价格参照《韶关建筑工程造价信息》。</p> <p>2. 绿地养护根据《广东省地方城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 DB44/T 269-2005》实施。</p> <p>3. 相关绿地面积、行道树数量等相关数据来源于韶关市测绘院 2011 年普查报告、2020 年 4 月 30 日的《韶关市韶关新区（西联镇）环卫、绿化普查报告》和《2019 年武江区环卫保洁测量报告》汇总等。</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武江区公共绿地、公园、道路和排水等市政设施进行精细化管养，做好武江区环卫保洁，保障武江区园林绿化生长良好，道路和排水畅通无损坏，市政道路干净整洁。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武江区公共绿地、公园、道路和排水等市政设施进行精细化管养，做好武江区环卫保洁，保障武江区园林绿化生长良好，道路和排水畅通无损坏，市政道路干净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决算公开程度	根据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公开	根据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公开
		数量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生态效益 指标	确保环境效益	环境良好	环境良好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度 (%)	95%	95%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20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关于成立武江区招商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韶武办发〔2020〕29 号）《武江区招商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制度》《武江区招商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制度》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10 个，招商引资签约项目投资金额 30 亿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本年度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10 个，招商引资签约项目投资金额 30 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个）	个数不少于 20 个	个数不少于 20 个
			主流媒体宣传	在武江发布报道招商引资相关工作信息、成果 5 次	在武江发布报道招商引资相关工作信息、成果 5 次
			完成合同签订数量	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10 个	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10 个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金额（万元）	30 亿元	30 亿元
		质量指标	项目落地率	50%	5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年）	1	1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	合理	合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我区招商引资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0%

## 2024 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员经费区级配套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民政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6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关于实施“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的通知（粤民发【2020】14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继续推进兜底民生“双百工程”，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众提供服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继续推进兜底民生“双百工程”，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众提供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乡镇（街道）社工站数量	7 个	7 个
		质量指标	社工站（点）设施设备满足工作需要程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工覆盖点范围内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立卡情况	一户一档	一户一档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	社会化	社会化
		社会效益指标	社工覆盖点范围内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无偿享有社会工作理念普及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工覆盖点范围内困难群众	100%	100%

			和特殊群体无偿享有社会工作服务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覆盖点范围内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满意度	≥90%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区级配套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民政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22.49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广东省财政厅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达到“两委”干部的 1/4，监督村务决策、执行、公开等，对村级资金、资产、资源进行监督。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提高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达到“两委”干部的 1/4，监督村务决策、执行、公开等，对村级资金、资产、资源进行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欠发达地区(包括粤北)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数	51 个	51 个
		质量指标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保障水平	按每人每月 875 元发放	按每人每月 875 元发放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	社会化	社会化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	监督村务决策、执行、公开等，对村级资金、资产、资源进行监督	监督村务决策、执行、公开等，对村级资金、资产、资源进行监督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村民监督权益	村民可以对村级事务提出质疑、建议，拓宽反映和举报等	村民可以对村级事务提出质疑、建议，拓宽反映和举报等渠道

				渠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区级配套资金（城乡低保、特困、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临时救助金）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民政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849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我省 2021 年至 2023 年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的通知 韶关市民政局韶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最低月标准的通知 《韶关市临时救助实施细则》（韶府规[2022]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最低生活保障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特困保障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救尽救。落实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我区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不低于全省最低保障标准，促进孤儿健康成长，更好的融入社会。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最低生活保障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特困保障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救尽救。落实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我区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不低于全省最低保障标准，促进孤儿健康成长，更好的融入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约 2000 人	约 2000 人
		数量指标	特困生活基本标准	不低于当地标准的 1.6 倍	不低于当地标准的 1.6 倍
		数量指标	散居孤儿（含艾滋病毒感染儿童）、事实	约 70 人	约 70 人

			无人抚养儿童 人数		
		质量指标	低保、特困、 临时救助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 救助和孤儿基 本生活费按时 发放率	≥90%	≥90%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 资金社会化发 放率	≥90%	≥90%
		社会效益 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 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救助和孤 儿基本生活保 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 度(%)	≥85	≥85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政府机关运行、维护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0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综合类				
政策依据	根据《中共韶关市武江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对机关事务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开展各项机关事务工作。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工作职能，对区政府大院大楼维护保；保障政府大楼正常运转；确保行政工作正常开展和对外服务；发挥好行政职能和维护好政府形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根据工作职能，对区政府大院大楼维护保；保障政府大楼正常运转；确保行政工作正常开展和对外服务；发挥好行政职能和维护好政府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3 次	3 次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计划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按资金规定合理使用	按资金规定合理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控制	按预算安排合理控制支出	按预算安排合理控制支出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是否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资金使用未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资金使用未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100%	100%
--	-------	---------	---------------	------	------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1、《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2、《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3、《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4、《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5、韶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韶关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因素或避免人为因素引发地质灾害所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逐步消除直接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灾演练，提高地质灾害综合防治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区地质环境保护与管理水平，自然生态环境将得到有效保护与改善。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因素或避免人为因素引发地质灾害所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逐步消除直接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灾演练，提高地质灾害综合防治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区地质环境保护与管理水平，自然生态环境将得到有效保护与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安全管理培训教育次数	1	1
		数量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15	1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不超预算金额	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提高	提高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度耕保、用地和地籍、测量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90.05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1、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2、《全国土地变更调查工作规则（试行）》；3、《广东省 2020 和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耕保〔2022〕237 号）；4、《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2〕434 号）；5、《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广东省土地管理与决策支持系统“三旧”改造项目审批和标图建库备案功能上线的通知》（粤自然资利用〔2019〕1286 号）；6、《关于组织开展全市 2022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后续工作的通知》、7、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2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8、《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2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后续工作要点〉的通知》；9、《广东省 2022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地上建筑物采集工作指引》；10、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5 号）；11、《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切实做好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耕保〔2023〕159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我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建设，健全自然资源监管机制，切实履行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职责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建；2、完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准确掌握年度土地变化情况；3、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地上建筑物采集项目；4、建立完成耕地质量更新数据库；5、耕地进出平衡方案编制；6、更新三旧改造标图建库数据库；7、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取监测数据	获取省级下发监测图斑	获取省级下发监测图斑
		质量指标	有效监测数据	监测数据通过审核	监测数据通过审核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按上级要求	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点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生态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利用	为其提供服务	为其提供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国土、测绘、水利、规划、住建等部门提供地质信息服务	为其他部门提供自然资源监测数据	为其他部门提供自然资源监测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度矿产资源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6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1、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山储量动态监督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87 号）； 2、《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 3、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283 号白头）4、韶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全市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规范政府行政行为，显著提升矿产资源经济效益，并查明全区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形成标准统一、数据可靠的数据库。同时充分应用好核查成果，综合采用自然恢复、转型利用、工程治理等方式，分区分类确定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重点，统筹安排“十四五”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任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规范政府行政行为，显著提升矿产资源经济效益，并查明全区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形成标准统一、数据可靠的数据库。同时充分应用好核查成果，综合采用自然恢复、转型利用、工程治理等方式，分区分类确定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重点，统筹安排“十四五”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12	12
		数量指标	监测矿山数量完成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调查武江区上表矿山数	12	12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不超预算金额	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生态环境治理	提高治理水平	提高治理水平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度自然资源违法违规案件调查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00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1、《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2、《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造成矿产资源破坏价值鉴定程序的规定》的通知（国土资发[2005]175 号）；3、《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转发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相关文件的函》（粤自然资函[2020]781 号）；4、《市区闲置土地处置工作流程的通知》（韶国土资字[2017]22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的投入将对我区社会稳定、规范行政行为和提高行政管理效率等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带来良性的可持续影响。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规范政府行政行为，加强自然资源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整改力度，做好区卫片执法督察检查、“两违”认定、年度土地矿产卫片工作、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进度比例	100%	100%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办案效率	提高	提高
		成本指标	案件查处成本	低	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案件投诉率（%）	5%以下	5%以下
			执法监督效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服务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34.32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粤府【2017】12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武江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项目,调查我区土地利用现状及变化情况,包括地类、位置、面积、分布等状况,重点调查永久基本农田现状及变化情况,包括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分布和保护状况;调查土地权属及变化情况,包括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状况;开展土地条件调查,包括土地的自然条件、社会经济条件等状况。并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统一底图、底数,为我区做好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地类认定打下坚实基础。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韶关市武江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三调数据库	建立三调数据库	建立三调数据库
		质量指标	通过省级验收	通过省级验收	通过省级验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生态效益指标	国土空间利用	国土空间利用提供服务	国土空间利用提供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国土、测绘水利、规划、住建等部门提供地质信息服务	为其他部门提供自然资源监测数据	为其他部门提供自然资源监测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项目成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	满意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项目及监理服务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489.92 万元			
用途范围	部门预算职能类				
政策依据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快推进“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0〕1031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武江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项目的建设，整合武江区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存量数据，加强不动产登记数据管理，持续提升数据质量，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全区“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户调查数量	30000 户	30000 户
		质量指标	监理资质达标	通过监理审核	通过审核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成本不超出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与市级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的对接完成率	100%	100%
	支撑不动产登记日常业务办理		支撑日常业务办理	支撑日常业务办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项目成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	满意	